

证券代码：920394

证券简称：民士达

公告编号：2026-011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为公司及全体股东创造更多的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会同经营层在授权范围内审批相关付款流程，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四）委托理财期限

在上述额度内，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内有效。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年3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银行结构性存款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评估、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考虑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五、 备查文件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